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组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本公司及本公司签字人员承诺：本公司（本人）承诺出具的与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本人）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相应的连带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组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项目主办人: \_\_\_\_\_

叶云华

臧宝玉

财务顾问项目协办人: \_\_\_\_\_

何石文

刘定

冯锐

田智怡

财务顾问业务部门负责人: \_\_\_\_\_

苏欣

内核负责人: \_\_\_\_\_

方尊

财务顾问业务负责人: \_\_\_\_\_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_\_\_\_\_

冯鹤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8日